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孙忠义先生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孙忠义先生原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20,3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53%）于2016年2月24日解除质押，以上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

截止本公告日，孙忠义先生持有无限售流通及高管锁定股共计 77,489,57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4.03%，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49,930,3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4.4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37%，尚余27,559,270 股未质押。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